

(二)**疫情監控**：進行疫情調查，掌控患病人數及狀況，主動了解學生課後至補習班、安親班情形，適時聯繫補習班、安親班注意疫情並加強防疫措施及衛教宣導。

(三)**環境消毒**：加強教室及廁所環境清潔消毒，並增加消毒頻率，環境以1000ppm漂白水消毒，嘔吐物、排泄物以5000ppm漂白水消毒並盡速移除，同時善用紫外線殺菌燈進行消毒。

(四)**防疫措施**：有群聚疑慮時，該班應落實勤洗手、戴口罩、生病不上學之防疫措施。

四、另請學校督導餐廳、廚房、員生消費合作社之餐飲從業人員個人衛生及食品製備流程衛生安全管理；若人員患有腸胃道或其他可能造成食品污染之疾病，應主動告知現場負責人，不得從事與食品接觸之工作，以降低病毒經餐點傳染至食用者之風險。餐飲及烹調場所應隨時保持衛生，烹調之器具應保持清潔，並避免生熟食交叉污染。

五、請加強宣導保持良好個人衛生習慣並注意食品安全，落實正確勤洗手、咳嗽禮節、戴口罩、生病不上學等防疫措施，有疑似症狀應戴上口罩儘速就醫或在家休息至症狀解除後48小時，再恢復上學或工作，以降低病毒傳播風險。

六、檢附病毒性腸胃炎防治措施1份（如附件），並請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制訂之「學校病毒性腸胃炎防治手冊」落實執行疫情防治及衛教宣導，前揭防治手冊請至該署全球資訊網(<http://www.cdc.gov.tw>)首頁/傳染病與防疫專題/傳染病介紹/其他傳染病/病毒性腸胃炎/重要指引及教材/學校病毒性腸胃炎防治手冊，請下載運用。

受文單位：公立國中(含市立高中)、公立國小、私立國中、私立國小、學校附設幼兒園、私立幼兒園、公立專設幼兒園、慈濟高中